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3月28日至2026年06月27日止。

第 8684587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1日

商 标

华农研学

申 请 人 华南农业大学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

代理机构 广州粤高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酵母提取物；搅稠奶油制剂